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 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56)

- (1) 委任執行董事;
-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及
 - (4) 遵守 GEM 上市規則

(1) 委任執行董事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起:

- 1. 劉國偉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
- 2. 李軍平女士(「李女士」)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劉先生及李女士之履歷詳情載於如下:

劉國偉先生

劉國偉先生,43歲,在物流管理及供應鏈行業擁有逾10年之豐富經驗。劉先生 曾參與多家中國內地原材料供應公司的規劃、設立及日常管理。劉先生對市場 發展及公司運營管理有著獨到見解。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彼擔任深 圳市智君畜牧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彼擔任深 圳市華羽錦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彼目前擔任深圳市谷邦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市名家藝術文化促進會副會長及深圳市前海廣晟國際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 司總經理。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細則,劉先生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上述委任函,劉先生有權收取每月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上述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劉先生的相關經驗及資質、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劉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劉先生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李軍平女士

李軍平女士,44歲,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財務管理專業。李女士於財務及稅務方面擁有逾20年的豐富經驗。彼曾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多家大型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從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二年,彼擔任泰康健康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大灣區經理。彼現任深圳市金玉匯萃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李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細則,李女士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上述委任函,李女士有權收取每月2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上述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李女士的相關經驗及資質、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於本公司79,655,000股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2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李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李女士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先生及李女士加入本公司。

(2)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欣然宣佈,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起:

- 1. 許鴻群先生(「**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審 核委員會**|)主席、各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2. 邊洪江先生(「**邊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各審 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3. 陳文鋭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許鴻群先生

許鴻群先生,51歲,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擔任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01),及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擔任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公司秘書,該公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148)。

許先生於一九九四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現擁有逾27年會計經驗,曾於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中創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78)的財務總監,及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任甘肅清河源清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邊洪江先生

邊洪江先生,48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畢業於東北農業大學會計專業。邊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擔任齊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95)的執行董事。邊先生擁有逾21年的財務管理經驗。彼自二零一九年十月起擔任北京匯金易安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且自二零二二年五月起擔任山東源齊智慧農業發展有限公司財務官。

陳文鋭先生

陳文鋭先生,35歲,於二零一一年畢業於西安外國語大學俄語專業。彼現任中 天資本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監。

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均就彼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細則,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均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上述委任函,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0,000港元的董事袍金。上述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的相關經驗及資質、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責任以及現行市況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 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ii)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亦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有關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加入本公司。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緊隨劉先生、李女士、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委任後:

- 1. 審核委員會由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組成,許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 主席;
- 2. 薪酬委員會由徐強先生、俞慶龍先生、邊先生、許先生及陳先生組成,徐 強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而邊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 3. 提名委員會由徐強先生(主席)、俞慶龍先生、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組成。

(4) 遵守 GEM 上市規則及委員會職權範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有關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的公告。於許先生、邊先生及陳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5.05A、5.05(2)、5.28、5.34、5.35及5.36A條所載的規定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承董事會命 生活概念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 兼行政總裁 徐強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強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俞慶龍先生、劉國偉先生及李軍 平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鴻群先生、邊洪江先生及陳文銳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騙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lifeconcepts.com。

本公告以中英文編製。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告英文本為準。